

关于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

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本人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公司股票异动情况的问询函》。经认真核实，现回函如下：

本人作为贵公司实际控制人，截至目前，不存在涉及贵公司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未筹划与贵公司有关的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2019 年 5 月 30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系《关于对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》之签字页）

张效成 